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雪人压缩机开展售后回租业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由于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业务划分以及内部组织架构的调整，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包括压缩机生产设备已通过实物出资方式调整为全资子公司福建雪人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人压缩机”）所有，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雪人压缩机拟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远东租赁”或“融资租赁机构”）申请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上述实物出资部分压缩机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租赁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额度，单笔租赁期限不超过 3 年。现为满足融资需求，需由公司为雪人压缩机在融资租赁机构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被担保的主债务：指雪人压缩机和远东租赁在 2023 年 2 月 6 日到 2027 年 2 月 6 日期间（以下简称“最高额期间”）签署的租赁合同而形成的远东租赁享有的一系列债权，上述债权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7,000 万元。

2、担保范围：雪人压缩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远东租赁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等）；因雪人压缩机违约而给远东租赁造成的损失。

3、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租赁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最高额期间签署多个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相关规定，该项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福建雪人压缩机有限公司

2、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里仁工业区洞江西路 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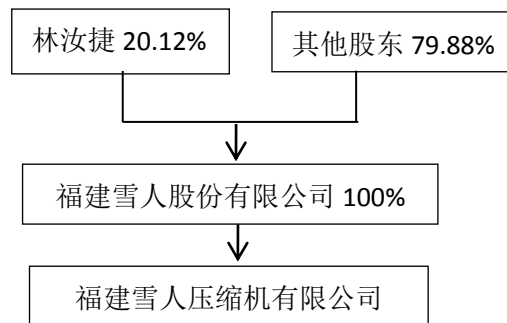
3、法定代表人：林汝捷

4、注册资本：33,000 万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9 年 4 月 12 日

6、经营范围：压缩机、膨胀机、制冷设备、空调设备、机电设备、透平机械及相关零部件的制造和销售；压缩机、制冷设备的研发和技术咨询；制冷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维修服务；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及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银行贷款总额为 1,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3,677.03 万元，雪人压缩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雪人压缩机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29,613.93	48,298.55
负债总额	20,746.85	23,677.03
所有者权益总额	8,867.07	24,621.52
营业收入	29,137.14	27,840.73
营业利润	-950.54	-430.43
净利润	-424.84	-100.32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2022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售后回租的融资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6,15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64,82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4.4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不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